2020年度市工信局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

自 评 报 告

根据《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益阳市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益财绩〔2020〕276号）文件精神，我局对益阳市2020年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和绩效自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是为推进我市新型工业化进程，促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主要用于支持我市十大新型优势产业链的“强链、补链、延链”，扶持产业集群和核心企业发展，支持企业争创名牌和建立技术创新机构，支持重点区域、工业园区重点项目，支持“互联网+”行动的宣传、教育培训和产业扶持而设立的专项引导资金。

为加快推动益阳工业企业技术创新和转型升级步伐，2020年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重点安排在我市数字经济产业项目（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等）、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项目（食品、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符合《益阳市十大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推进方案》（益政办发〔2018〕6号）中十大产业链）以及技改、疫情防控、产业扶贫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的其它类项目，包括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或技术创新，生产工艺、产品质量、生产规模、资源节约、污染防治、军民融合、疫情防控等方面有重大提升，实现生产效率较大提升等。

二、绩效目标

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走新型工业化和可持续发展道路，大力实施“135”升级版工程，以加快发展为主题，以优化结构为主线，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创新发展模式，实现益阳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力实施园区建设大会战，力争全市规模工业增加值总量、工业技改投入总量跻身全省第二方阵，新型工业化真正成为我市经济和社会发展、实现后发赶超的第一推动力。在严重的疫情形势下，2020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4.5%，工业投资增长20%以上，新增规模工业企业189家；按照打造“135”工程升级版要求，实现园区固定资产投资403亿元以上，园区新开工项目110个、新投产项目各105个，全面完成了2020年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

三、实施情况

（一）2020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按照专项资金缩减15%的要求，市级财政安排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总额度为2451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奖励资金、工作经费等各项共支出1642万元**

2020年，安排2019年度奖励资金1454.49万元，包括：新型工业化考核奖励711万元、园区大会战奖励210万元、税收奖励400万元、奥士康个人所得税奖励19.49万元、创新创业大赛奖励64万元、2019年度“三型两网” 建设奖励50万元。安排专项工作经费146.65万元，包括：新型优势产业链培训费24.85万元、“三型两网”和5G建设工作经费30万元、推进新型工业化事务中心开办经费10万元、散乱污评估费4.8万元、产业园区编制经费17万元、邮政局“绿盾”工程15万元、教科文与企业有关的开关15万元及其它工作经费30万元；安排2019年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完工评价费用25.2万元；安排“十四五”新型优势产业链发展规划编制经费15.66万元；以上共计1642万元。

**2、产业发展项目支持资金809万元**

2020年，共安排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809万元。其中：高新区180万元、赫山区234万元、资阳区160万元、沅江市80万元、桃江县40万元、南县50万元、安化县45万元、大通湖区20万元。

产业发展项目支持资金809万元涉及数字经济类项目、工业新型优势产业链项目及其他类项目三大类，支持全市8个区县（市）73家企业73个项目。具体情况是：

（1）数字经济类项目。数字经济类项目共支持7家企业7个项目，支持金额80万元，占项目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的9.9%。

（2）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项目，支持39家企业39个项目，支持金额424万元，占项目资金总额52.4%。

（3）其他类项目。其他类项目涉及五类，共支持27家企业27个项目，支持金额305万元，占资金总额的37.7%。其中①技术改造类，支持11家企业11个项目，支持金额130万元；②军民融合类，支持2家企业2个项目，支持金额20万元；③疫情防控类，支持3家企业3个项目，支持金额40万元；④产业扶贫类，支持7家企业7个项目，支持金额65万元；⑤平台建设类，支持4家企业4个项目，支持金额50万元。

（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我们所做的工作：

**1、健全相关制度。**市人民政府成立了由市长任组长的市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暨重大产业项目协调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市工信局，负责日常工作）。市工信局会同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制定了《益阳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市工信局印发了《项目申报与管理办法》、《益阳市推进新型工业化考核奖励办法》、《益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明确了专项资金支持方向和重点，子项目申报条件、评审程序、资金分配标准、项目绩效管理及后期管理等相关工作等。

**2、严格申报程序。**

（1）申报。根据《益阳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益财企〔2017〕（125号）、《益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项目申报与管理办法〉的通知》（益工信〔2019〕2号）文件，市工信局党组会议研究了项目安排原则、项目申报范围、项目申报条件；在征求市财政局意见确定安排方案后，报市人民政府分管领导审定同意；市工信局和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做好2020年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两局联合召开会议进行部署。项目由区县（市）工信、财政联合组织申报，由两部门联合进行初审，并出具申报资料真实性承诺函后，由两部门联合行文申报，分别报市工信局和市财政局。

（2）评审。市工信局会同市财政局联合组织进行专家评审，5位评审专家由机关纪委和人事科在市工信局专家库中临时抽取，机关纪委全程参与、监督专家评审工作。专家评审前，由机关有关业务科室对申报项目资料进行审核，对不符合申报条件或资料有明显缺陷的项目进行把关，不进入专家评审程序。

（3）确定。专家对每个项目评审打分，按项目类别根据项目得分情况，确定安排项目及资金安排额度。在重点考虑专家评审得分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区县（市）意见、落实市级领导有关批示、指示精神要求。

（4）公示。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分别对入围项目和资金计划进行公开公示。

（5）上报审批项目，拨付资金。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将入围项目和资金计划上报市人民政府，经批准后，市财政将项目资金拨付至各区县（市）财政部门，再由县级财政部门直接将资金拨付至申请单位。

（三）严格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根据益阳市财政局、益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益阳市商务局联合印发的《益阳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益财企〔2017〕（125号）文件，严格要求各项目单位切实做到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请各区县（市）负责进行监督。根据市工信局印发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验收管理办法》要求，我们在3月份对项目实施情况予以抽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最后市工信局、市财政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2020年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区县（市）申报项目委托区县（市）工信（科工、产科）局、财政局进行验收。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益阳市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益财绩〔2020〕276号）文件精神，我们认真做好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工作。

（一）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开展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分析该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实施情况，督促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严格项目申报、评审、审批、实施、验收及后期管护等程序。规范资金分配、使用及管理等，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益财绩〔2020〕147号文件要求，我们按下列步骤开展绩效评价：

**1．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明确工作职责，根据自身实际制定评价实施方案、选取评价方式、设计评价指标体系等，确定实施时间。

**2．实施情况。**我们对各项目单位报送的情况认真进行核查，开展现场评价和汇总分析，按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绩效评价，最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步骤：（1）召开座谈会。组织项目单位、财政部门、企业代表等召开座谈会，听取该项目有关情况介绍。（2）收集核查资料。收集该项目资金相关政策文件和项目单位相关制度文件、资金拨付明细、项目申报、评审、实施、验收等资料；核查相关制度是否完善，项目申报、评审、实施、验收等程序是否合规，资金分配、使用是否合理，拨付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3）现场查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深入全市8个区县（市），抽查32个项目单位进行了实地查看，调查走访。（4）形成评价报告。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和标准，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得出评价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结论

根据该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检查情况，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反映了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在推动我市工业经济增长，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优化工业结构上发挥了较大的作用。主要绩效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经自查、现场评估和综合评价，去年我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均按预算、有关程序和要求进行申报、审批和使用，基本达到了预算安排、管理办法和领导所要求的目的和效果。

2、突出支持重点。充分发挥好财政资金的带动示范作用，重点支持的主导产业和发展前景好的企业，扶持他们健康快速发展。

3、确保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加强工业经济运行调度，加大服务工业企业力度，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2020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4.5%，居全省第9位；新增规模企业达189家，总数达1331家；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20.4%，其中工业技改投资增长20.3%；全市规模工业企业营业收入达2733亿元，同比增长7.2%。

4、扎实推进产业园区高质量发展。大力实施园区建设大会战，进一步完善了《益阳市园区建设大会战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形成了“月通报、季点评、半年现场考评、年终考核评估”的调度考核机制，制定了用地、报建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开辟了绿色通道，加强了考核，实施了奖罚。2020年，全市工业园区完成规模工业增加值512.45亿元，比上年增长5.1%；完成税收34.6亿元，同比增长29.6%；实现工业固定资产投资403.66亿元，同比增长26.3%；新开工项目110个，新投产项目105个，新增规模工业企业114家，园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813家。

5、引导已初具集群雏形的产业通过大规模集聚，实现集群式发展。一是食品产业集群。湖南好兆头食品有限公司的年产3000吨休闲食品生产线改造项目，构建起“产购储加销”全产业链经营模式。二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益阳赫山链条制造有限公司的高端链条智能装备项目，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我国输送链成套设备技术水平，推动行业技术发展，形成行业示范带动作用。三是电子信息产业集群。益阳市和天电子公司的基于电子元器件离散型制造的数字化转型与信息化建设项目，提高国产关键电子元器件的市场竞争力。四是能源产业集群。湖南华慧新能源股份公司的电容式锂电子电池项目，全方位提升锂离子电池的安全性能，实现定制化、自动化生产，促进了新能源行业技术进步与创新。

6、引导企业依托优势资源提质升级，同时积极发展新兴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一是通过改造提升传统特色产业，促进产业从低端群向中高端集群转化。益阳富佳科技有限公司的南方水田作业用全液压履带式拖拉机项目，实现了由传统的农机生产向高端智能化方向转变。二是大力发展高端装备零部件制造，促进新材料产业跨越式发展。益阳紫荆福利铸业有限公司的年产20000吨高端装备关键零部件铸造加工项目，提升了高端装备的制造水平。

7、引导企业实现两化融合发展。一是通过推动互联网、云计算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现代制造业的融合，促进传统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如华翔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城市集约型智能配用电与高效节能关键设备产业化项目，完成了智能传感器、智能电容、智能断路器的研发，并实现了产业化。二是推进“互联网＋”农业的渗透融合，提高了农产品的信息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如湖南福崽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的“互联网+农产品”系统建设项目，实现了生产可记录，信息可查询，流向可跟踪，质量可追溯。

8、引导企业节能降耗，推进绿色发展。一是促进企业资源综合利用。如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综合回收钨钴废料项目，实现了资源的综合利用，推进了绿色发展。二是推进企业绿色发展。如湖南大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一体化MBR智能污水处理项目，促进了生态环境的改善。

9、引导企业不断优化产业扶贫项目，提高产业扶贫产出质量。湖南天翔生态竹业科技有限公司的扶贫项目，通过“公司+村委会+贫困户”的扶贫模式，充分整合扶贫资源，农户在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后，建档立卡贫困户还获得分红收入500元/户。驻村扶贫工作通过省、市考核，子母城村顺利脱贫摘帽，扶贫工作得到各级领导充分肯定。

10、引导企业加强防疫物质的生产、储存，提高疫情防控能力。湖南锦鸿时代科技有限公司在年初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顾全大局，积极采购、储备和分配防疫物资，做出了大的贡献。

11、引导企业不断创新，注重科技创新应用。该项目资金通过设立创新创业大赛奖励和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激励企业更加注重科技创新、技术改造，从而提升整体行业的科技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

12、工作经费专款专用，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如，三型两网”和5G建设工作经费30万元，用于协调益阳电网和5G建设中出现的各类问题。2020年，争取省电力公司为益阳电网建设项目投资21.22亿元，打造我市坚强智能电网建设；争取省通管局为益阳辖区建成5G基站1462个，完成4G、5G配套设施建设17.78亿元。极大地促进了益阳电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六、存在的问题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自2007年设立以来，在支持我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信息化建设，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园区建设、中小微企业发展、节能减排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有力地促进了我市工业经济平稳快速发展。但目前存在以下主要问题：

一是规模过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与我市工业经济发展水平不相匹配，更与兄弟市州相比有较大差距。

二是没有形成增长机制，没有随工业经济的发展而增长。

三是专项不专。由于规模不大，我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用于会议、调研、表彰奖励等方面较多，加上有时被切块到其它领域，因而对优势产业和企业项目的支持力度有限，难以真正起到扶持和引导的作用。

四是在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上还存在预算执行慢，部分资金到年底才拨付到位；在使用上重数量、重拨付，轻质量效益等问题。

五是个别企业对项目资金使用有待进一步规范。

七、下一步措施和办法

在新的形势下，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如何根据我市实际，进一步加强管理，进一步发挥其引导作用，值得思考并加以解决，今后我们将在以下几个方面努力：

1、修改完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资金预算、资金使用、资金安排、申报和审查、监督与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修改和完善，以适应当前形势和我市实际。

2、调整和优化支持方向，一是把引导资金重点用于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二是用于我市的优势产业，如食品医药、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产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建设，以促进我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三是用于各种平台建设，如中小微企业公共服务和创业基地项目建设，以优化工业经济发展环境。四是用于支持和鼓励企业积极纳税和科技创新，如对重点工业税源企业进行贷款贴息，加大对工业企业在纳税、科技和技术创新等方面的奖励力度，促进企业提高经济效益、科技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调整支持方式，按照公平原则，逐步减少对企业个体项目的扶持，增加对各类科技创新、生产要素保障、创业就业、人才培训等各类服务和促进工业经济发展的平台建设的扶持。

4、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总额、支持的原则和范围，在年初做好全年安排并严格执行，无特殊情况，年中不增加其它支持项目，不减少已安排的项目。

5、加强对项目的审查，根据预算安排，严格按照引导资金管理办法确定的程序，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对项目进行审查，提出意见和建议，报新型工业化领导小组会议审定。

6、加强监督和绩效评价，及时组织对项目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引导资金专款专用；组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确保引导资金取得实效。

八、建议和请求

为强化宏观调控手段，实现稳增长、调结构、转方式的目标，全面提升全市工业的综合素质和整体水平，实现工业可持续健康和倍增式跨越发展

一是建议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激励作用，同时要加强运用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

二是建议加大对工业园区产业集群发展项目的资金扶持力度，增强我市产业园区经济发展后劲。增设园区建设发展专项资金，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促进园区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促进园区产业集聚；围绕特色园区建设，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

 三是有必要增加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规模，形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增长机制，按工业经济总量的增长比例增长，或根据专项资金的规模按照一定的比例增长。

益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4月10日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产业发展及互联网+行动专项引导资金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市人民政府 | | | | 实施  单位 |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2451（不含预留部分） | 2451 | 2451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新增规模工业企业100家，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8%。 | | | | 新增规模工业企业189家，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4.5%。（疫情影响）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  指标 | 指标1：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 | 7.8%左右 | 4.5% | 12.5 | 12.0 | 新冠疫情引起的外部因素冲击较大，产值靠前的企业后续增长乏力。科学确定年度目标；切实完善运行机制；加大入规培育力度。 |
| 指标2：新增规模工业企业 | 100家以上 | 189 | 12.5 | 12.5 |  |
| …… |  |  |  |  |  |
| 质量  指标 | 指标1：工业投资增长率 | 12% | 20.4% | 12.5 | 12.5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时效  指标 | 指标1：资金拨付率 | 100% | 100% | 12.5 | 12.5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成本  指标 | 指标1： |  |  |  |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指标1：工业税收增长率 | 10% | 13.4% | 15 | 15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指标1：工业出口额增长率 | 20% | 27.3% | 15 | 15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指标1： |  |  |  |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 |  |  |  |  |  |
| 指标2：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区县（市）工信部门 | 100% |  | 5 | 5.0 |  |
| 指标2：工业企业 | 100% |  | 5 | 5.0 |  |
| …… |  |  |  |  |  |
| 总分 | | | | | | 100 | 99.5 |  |

填表人：尹湘平 填报日期：2021年4月10日 联系电话：17307370239 单位负责人签字：李恩念